

外傷處理方法

- 一、保持傷口敷料之清潔乾燥，沐浴時應注意防水。
- 二、密切注意傷口處有無再出血、化膿或分泌物增多等異常現象，受傷後8~12小時，組織會繼續腫脹，請抬高受傷部位，以預防腫脹及出血。
- 三、若有腫脹、瘀血的情況，在受傷3天內可冰敷，每次15~20分鐘、至少每1~2小時冰敷一次。
- 三、關節處有縫合傷口應減少關節活動，以防牽扯縫線而裂開。
- 四、勿在傷口處塗抹任何未經醫師許可之藥膏，以免發炎。
- 五、如有必要應依處方按時服藥。
- 六、當傷口出現感染症狀，如：發紅、腫脹、疼痛、出現分泌物、發燒等應立即返院檢查治療。
- 七、避免患處劇烈運動，以防傷口再裂開。
- 八、按醫師囑咐：服藥，定期回門診複診。
- 九、居家簡易傷口更換敷料方法：
 1. 依傷口情況每天換藥1~2次，得視分泌物情況增加次數。
 2. 先以棉棒沾生理食鹽水清除傷口之異物及分泌物。敷料不易移除時，可先用生理食鹽水濕潤再移除。
 3. 再以優碘由內而外做螺旋狀消毒，臉部若無感染情況避免塗優碘以防色素沉著。勿使用刺激性太強的消毒液，如酒精、雙氧水等，易造成傷口二度傷害而影響傷口癒合。
 4. 待15~30秒後，再以棉棒沾生理食鹽水清除優碘，以防色素沈著。
 5. 以棉棒沾藥膏塗抹傷口，若傷口易沾粘，藥膏可多抹一點避免紗布粘住傷口。
 6. 再以紗布覆蓋傷口，以膠帶粘貼固定。
 7. 多攝取高熱量、高蛋白、高維生素C的食物促進傷口癒合。
 8. 若有發炎症狀，避免刺激性食物，例如：辣椒、酒類等。
- 十、頭傷後48~72小時內，若有以下現象，應速往醫院檢查：
頭暈及嘔吐；頭痛；頸痛及僵硬；神智不清、語無倫次或部份身體失控、昏睡。

衛生保健組關心您